



**PROSTICK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乾坤燭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55)

**二零零五年第一季度業績  
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的特色

創業板乃為帶有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尤其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無須有過往溢利記錄，亦毋須預測未來溢利。此外，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可因其新興性質及該等公司經營業務的行業或國家而帶有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老練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所然，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創業板所發佈的資料的主要方法為在聯交所為創業板而設的互聯網網頁刊登。創業板上市公司毋須在憲報指定報章刊登付款公佈披露資料。因此，有意投資的人士應注意彼等能閱覽創業板網頁 [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以便取得創業板上市發行人的最新資料。

聯交所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乾坤燭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乾坤燭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之資料。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1)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為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份；(2)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事實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及(3)本公佈所表達的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並以公平合理的基準和假設為依據。

\* 僅供識別

**摘要：**

- 營業額增長逾115%至約3,554,000港元。
- 股東應佔虧損淨額減少約76%至約632,000港元。
- 董事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股息。

**業績(未經審核)**

乾坤燭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局(「董事局」)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二零零四年同期之未審核比較數字載列如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三個月	
	附註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營業額	2	3,554	1,649
銷售成本		(803)	(763)
毛利		2,751	886
其他收益	2	1	13
廣告及宣傳開支		(17)	(68)
行政開支		(3,273)	(3,462)
經營虧損		(538)	(2,631)
融資成本		(94)	(48)
除稅前虧損		(632)	(2,679)
稅項	3	-	-
股東應佔虧損淨額		<u>(632)</u>	<u>(2,679)</u>
每股虧損			
— 基本	4	<u>(0.10仙)</u>	<u>(0.52仙)</u>

附註：

### 1. 編製基準

賬目乃根據香港公認之會計準則而編製，並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準則。

季度賬目所採用之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與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財務報表採用者一致。

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惟已經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 2. 營業額

本集團主要從事開發、生產及分銷金融軟件產品。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三個月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營業額		
會員費	402	376
系統服務及保養收入	3,152	1,273
	<u>3,554</u>	<u>1,649</u>
其他收益		
利息收入	-	2
匯兌虧損	(3)	-
其他	4	11
	<u>1</u>	<u>13</u>

利息收入乃根據本金結餘及適用利率按時間比例計算。

### 3. 稅項

由於本集團於回顧期間並無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二零零四年：無）。

#### 4. 每股虧損

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股東應佔未審核綜合虧損約632,000港元(二零零四年：虧損2,679,000港元)以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651,700,000股(二零零四年：513,688,571股)計算。

由於在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內尚未行使之公開售股前購股權、購股權及未兌換之可換股債券對每股基本虧損有反攤薄效果，故並無呈列期內之每股攤薄虧損。

#### 5. 股息

董事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股息(二零零四年：無)。

#### 6. 儲備變動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外匯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	23,113	24,415	(135)	(53,581)	(6,188)
發行股份	3,685	—	—	—	3,685
換算海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 產生之匯兌差額	—	—	(151)	—	(151)
期內虧損淨額	—	—	—	(2,679)	(2,679)
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u>26,798</u>	<u>24,415</u>	<u>(286)</u>	<u>(56,260)</u>	<u>(5,333)</u>
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26,798	24,415	(359)	(63,042)	(12,188)
發行股份	—	—	—	—	—
換算海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 產生之匯兌差額	—	—	2	—	2
期內虧損淨額	—	—	—	(632)	(632)
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u>26,798</u>	<u>24,415</u>	<u>(357)</u>	<u>(63,674)</u>	<u>(12,818)</u>

#### 7. 比較數字

為符合期內之呈報方式，比較數字中約11,000港元之「其他收入」已重新歸入「其他收益」一項。該重新分類對回顧期內或去年同期之業績概無影響。

## 管理層論述及分析

###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本集團之總營業額約為3,554,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116%。與去年比較，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內，金融工具分析軟件產品之收入輕微上升約7%，而營運應用軟件產品之收入則大幅上升約148%。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邊際毛利由二零零四年同期約886,000港元急升至約2,751,000港元，而股東應佔虧損淨額則由約2,679,000港元下降至約632,000港元，減幅超過76%。

於回顧期內，廣告及宣傳開支減少約75%至約17,000港元。儘管旅費及酒店住宿開支及產品開發費用大幅增加，但隨著實行更嚴謹之成本控制措施，總行政開支輕微下降5%至約3,273,000港元。旅費及酒店住宿開支大幅增加乃由於相關僱員被派往外地為海外客戶進行系統安裝啟用。該等開支增加被員工成本、法律及專業費用，以及多項辦公室行政開支下降所抵銷。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融資成本約為二零零四年同期之兩倍。融資成本上升乃由於在二零零四年九月發行兩批總金額達5,00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所致。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尚未償還之計息貸款約為8,000,000港元。

### 業務回顧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專注發展營運應用軟件產品之業務。故此，其營運應用軟件產品業務錄得相當突出之收入增長，而本集團之收入結構亦有重大變化。營運應用軟件產品收入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約89% (二零零四年：77%)，而金融工具分析軟件產品之收入比例則縮減至11% (二零零四年：23%)。

回顧期間乾坤燭網站之訂戶人數保持穩定。為擴大乾坤燭網站之客戶基礎，登記會員由二零零五年一月起可免費訂購使用「乾坤930」服務。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提供免費服務可刺激登記用戶訂購其他收費服務。

營運應用軟件產品業務方面，目前所有訂單均進展順利。客戶對集團開發之系統質素一般均甚滿意。研究及開發新產品之計劃亦按進度進行。於回顧期間後，本集團與客戶簽訂多份新系統使用專利協議。預期該等系統將於本年度第三及第四季逐步交付客戶。

## 前景

管理層預料，金融工具分析軟件產品業務短期內可保持平穩，另一方面，營運應用軟件產品業務預期今年會有理想增幅。因此，本集團於今年餘下時間將繼續專注發展營運應用軟件產品。

第一季度業務取得改善，令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有一個好開始。管理層相信集團可於其後之季度進一步改進其表現。

##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董事之證券權益

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記入該條例所述之登記冊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 本公司股份好倉

董事姓名	所持股份數目及權益性質			合共持股百分比
	個人	公司	總計	
李政平先生（「李先生」）（附註1）	—	90,479,242	90,479,242	13.88
葉強華先生（「葉先生」）	15,000,000	—	15,000,000	2.30
陳志明先生（「陳先生」）	15,000,000	—	15,000,000	2.30

附註：

1. 該等股份由李先生全資擁有之公司Great Power Associates Limited所持有。
2. 附屬公司之代理人股份由一名董事為本集團託管持有。

### 本公司股份淡倉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相關股份數目	合共持股百分比
李先生	受控制公司權益	23,000,000	3.53

附註：李先生全資擁有之公司Great Power Associates Limited已向一獨立第三方授出認購期權，據此，期權持有人有權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二日起計兩年內按每股0.03港元之行使價向Great Power Associates Limited購入最多23,000,000股本公司股份。

## 購股權

董事姓名	授出日期	購股權數目			行使期	每股行使價 港元
		於 二零零五年 一月一日	於期內授出 ／行使 ／註銷／失效	於 二零零五年 三月 三十一日		
李先生	二零零三年 十一月二十日	24,000,000	0	24,000,000	二零零三年 十一月二十日至 二零一三年 十一月十九日	0.021
葉先生	二零零三年 十一月二十日	34,000,000	0	34,000,000	二零零三年 十一月二十日至 二零一三年 十一月十九日	0.021
陳先生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二日	10,000,000	0	10,000,000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二日至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一日	0.021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之股份、債權證或相關股份中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該條例所述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須予披露之權益及主要股東

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據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所知，以下人士(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予披露並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置存之登記冊之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

### 本公司股份好倉

股東名稱	身份	所持已發行 普通股數目	佔已發行 股本百分比
Investec Bank (UK)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183,400,000	28.14
Great Power Associates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90,479,242	13.88
李麥沅蒔女士(「李太」)(附註1)	家族權益	90,479,242	13.88
嘉利美商國際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75,260,986	11.55
林普桂先生(「林先生」)(附註2)	受控制公司權益	75,260,986	11.55
李婉冰女士(「林太」)(附註2)	家族權益	75,260,986	11.55
4Bio Signs Corporation	實益擁有人	33,000,000	5.06
羅先煜先生(「羅先生」)(附註3)	受控制公司權益	33,000,000	5.06
羅張毓璞女士(「羅太」) (附註3)	家族權益	33,000,000	5.06

附註：

1. Great Power Associates Limited乃由李先生全資擁有。因此，李先生及其配偶李太各被視為於本公司90,479,242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嘉利美商國際有限公司由林先生實益擁有44.2%。因此，林先生及其配偶林太各被視為於本公司75,260,986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4Bio Signs Corporation乃由羅先生全資擁有。因此，羅先生及其配偶羅太各被視為於本公司33,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本公司相關股份好倉

股東名稱	身份	所持有已發行普通股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Rapid Falcon Limited (附註1)	實益擁有人	64,935,065	9.96
King Fook Finance Company Limited (附註2)	受控制公司權益	64,935,065	9.96
鄒樂生先生 (附註2)	受控制公司權益	64,935,065	9.96
JL Strategic Fund (附註3)	實益擁有人	50,000,000	7.67
Swordfish Holdings Limited (附註4)	實益擁有人	50,000,000	7.67
JL Capital Pte. Ltd (附註5)	投資經理	100,000,000	15.34
羅先生 (附註6)	受控制公司權益	100,000,000	15.34
羅太 (附註6)	受控制公司權益	100,000,000	15.34

### 附註：

- 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四月向Rapid Falcon Limited發行3,00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全數轉換可換股債券後，Rapid Falcon Limited將擁有本公司64,935,065股股份。
- Rapid Falcon Limited分別由鄒樂生先生實益擁有61%及King Fook Finance Company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私人公司) 實益擁有39%。因此，鄒樂生先生及King Fook Finance Company Limited各被視為於本公司64,935,065股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
- 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九月向JL Strategic Fund發行2,50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全數轉換可換股債券後，JL Strategic Fund將擁有本公司50,000,000股股份。

4. 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九月向Swordfish Holdings Limited發行2,50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全數轉換可換股債券後，Swordfish Holdings Limited將擁有本公司50,000,000股股份。
5. JL Capital Pte. Ltd 乃 JL Strategic Fund及Swordfish Holdings Limited之投資經理，故被視為於本公司100,000,000股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
6. 羅先生於JL Capital Pte. Ltd擁有99%權益。因此，羅先生及其配偶羅太各被視為於本公司100,000,000股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

## 本公司股份淡倉

名稱	身份	相關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Great Power Associates Limited (附註1)	實益擁有人	23,000,000	3.53
李太 (附註2)	家族權益	23,000,000	3.53

附註：

1. 李先生全資擁有之公司Great Power Associates Limited已向一獨立第三方授出認購期權，據此，期權持有人有權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二日起計兩年內按每股0.03港元之行使價向Great Power Associates Limited購入最多23,000,000股本公司股份。
2. Great Power Associates Limited乃由李先生全資擁有。因此，李先生及其配偶李太各被視為於本公司23,000,000股股份淡倉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擁有任何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予披露並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置存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

## 競爭權益

於回顧期間，本公司各董事及主要股東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均無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業務競爭之業務權益。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自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二十六日以來已成立審核委員會，並制訂書面職權範圍，以檢討及監察本公司之財務匯報及內部監控程序。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吳志彬先生、溫耀君先生及李家偉先生組成。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綜合財務報表，認為財務報表符合有關適用會計準則，並已作出充份披露。

承董事局命  
乾坤燭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李政平

香港，二零零五年五月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局成員包括李政平先生及馮仁信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吳志彬先生、溫耀君先生及李家偉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佈將由刊登日期起一連七天在創業板網址[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內的「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頁[www.prosticks.com.hk](http://www.prosticks.com.hk)內登載。